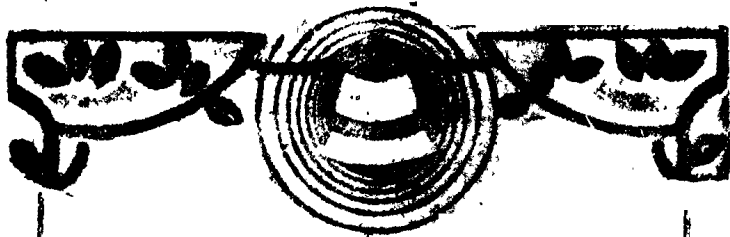


時 事 叢 書  
時 事 月 報 社 主 編

# 泰 國

蔡 文 星 編 著

正 中 書 局 印 行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初版

泰 國

全一册 米紙本 定價國幣三元二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       |         |
|-------|---------|
| 編 著 者 | 蔡 文 星   |
| 發 行 人 | 吳 秉 常   |
| 印 刷 所 | 正 中 書 局 |
| 發 行 所 | 正 中 書 局 |

濂泉校對

# 目次

卜引

## 第一章 領域

第一節 位置及境域

第二節 面積

第三節 人口——華僑人數——日僑人數

## 第二章 地理概況

第一節 地勢

第二節 海岸線、島嶼及半島

第三節 平原——中部大平原——概況——東部高原——南部平原

第四節 河流

第五節 氣候——溫度——東部高原氣候——南部氣候——雨水——氣壓

第六節 山嶺

附 表

第七節 水利與運河

第三章 物產

第一節 米

第二節 鑛產

第三節 林業

第四節 農業

第五節 漁業

第六節 牲畜

第四章 工業

第一節 工業概況

第二節 貿易概況——米及其他產品——國內商業運輸路線——泰國對緬甸馬來亞之貿易——

中、陸地貿易路線——通商口岸

第三節 中國與泰國之經濟關係

第四節 日本在 國之經濟

第五節 華人在泰國之經濟——華僑營業概況

第六節 泰國之經濟計畫

第五章 交通

第一節 交通概況

第二節 鐵路

第三節 公路

第四節 邊境山路小道及牛車路

第五節 航路、外線航路、內線航路

第六節 航空

第七節 郵政

第六章 政治

第一節 政治概況——過去、政治——現在政治

第二節 行政——地方行政概況——中央行政機關

第三節 憲法

第四節 政府過去之成績

第五節 外國在泰之領事裁判權

第七章 財政

第一節 財政概況——金融——幣制

第二節 國債

一二四

第三節 稅收

一二五

第八章 國防

一二五

第一節 古代國防

一二〇

第二節 陸軍

一二一

第三節 海軍

一二二

第四節 空軍

一二三

第五節 徵兵制

一二三

第九章 文化及教育

一三六

第一節 文化——文字——風俗習慣——宗教——古蹟及著名之建築物

一三六

第二節 教育

一五五

第三節 華僑教育

一五七

第四節 泰政府對僑校取締之經過

一六六

第五節 教之問題

一六九

第十章 歷史

一七三

第一節 中泰過去之關係

一七三

第二節

族水移入中國印度半島前之略史

第三節

民族向西南遷移及其發展情形

第四節

民族在中國印度半島建國後略史

第五節

鄭昭略傳

第十一章

華僑問題

第一節

概說

第二節

國籍問題

第三節

華僑之經濟問題

第十二章

泰國重要城市之概況

附錄

泰國地理之譯名

泰國大事年表

一八三

一八六

一八九

二〇三

二〇八

二〇八

二〇九

二一二

二一六

二二八

二二八

二四〇

## 小引

泰國 (Thailand) 原名暹羅 (Siam) 或暹羅。一九三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國會通過改換國名案而改稱今名，改換國名之宣告原文曰「鑒於本國國名素有兩種稱呼，即泰與暹羅，唯民衆則多喜稱泰，政府爲依照民意，故改國號及國籍如下：(一)泰文國名，民族名及國籍名應改泰，(二)英文國名泰國 (Thailand)，民族名國籍名用泰 (Tais)；但對於一般法律條文中標有暹羅字樣者，並不視爲抵觸，此項改名由佛曆二四八二年，公曆一九三九年六月二十四日起實行」。

泰國全境爲中國印度半島（或稱中南半島）之骨幹，大體言之北東中三部合成整個，南境曳入馬來半島，泰國地理學家以爲本國形似長柄勺斗，幹瑟 (John Gunther) 在其所著亞洲內幕一書中，則謂泰國形似一尾章魚，垂下一條觸角，關於中國印度整個半島，泰人素稱黃金半島 (Golden Peninsula)，連帶而稱泰國本身爲素旺那貢，或曼通，意即黃金之國。

尚稱暹羅時之泰國，其名聲之微小，恐世界各國無出於其右者。所能令人稍加以注意

者，在地理上暹羅是英、法兩強國之緩衝國，政治方面其爲東亞三獨立國之一，一九三二年之突然政變，由專制君主制而變爲立憲君主制，經過不流血革命，再有米之大量輸出亦頗引起人們之注意。但無論如何，暹羅之爲人所認識尙未普遍，大多數人對暹羅之認識究覺十分模糊，尤其歐洲人爲甚。泰國歷史學者璧威集在其所著之暹羅史一書中說，從前歐洲人寄到暹羅之信函，常說將暹羅併入中國境內，要不然則併入印度境內，此種錯誤頗可令人發笑，然此種情形無疑地足以表示歐洲人對暹羅之觀念如何了。

歐洲人對暹羅之觀念有如前述之錯誤，大概是因為歐洲各國對該國之利害關係微小，雖加忽略亦無大影響，但反觀我國則不然，我國與泰華僑佔國外華僑人數之最大部份，我國沿海各地輸入暹米之數量甚鉅，兩國之貿易亦不可忽視，及至目前日本進佔泰國，直接之利害關係者莫如我國。總之，不論過去現在或甚至於將來，中泰之利害有如唇齒關係，不能截然分開。然時至今日，我國人對泰國之研究者其數寥寥，更兼有志研究者無不感覺研究材料之缺乏，頗不能爲力，此無非一般人過去對泰國過於忽視所致之結果。

本書區區十二萬言，包括地理、歷史、經濟、政治、文化等各門，參考資料有泰文、中文、英文、日文四種之各種書籍雜誌，加上自己原之記錄而成，但總不免感覺內容究不能如理想之充實，但在材料殘缺缺乏之今日，得成功此殘缺不全之作物，亦略可引以自慰也。

## 第一章 領域

### 第一節 位置及境域

泰國全部在熱帶之中，適當北回歸線 (Tropic of Cancer) 與赤道之間，東境達東經一百零五度三十七分三十秒，地界越南 (Indo-China) 及暹羅灣 (Gulf of Siam)，西境約達東經九十七度二十二秒，鄰英屬緬甸 (Burma) 及印度洋 (Indian Ocean)，南境約以北緯五度三十七分爲界，地毗馬來聯邦 (Federated Malay States) 暹羅灣及印度洋，北界至北緯二十度二十五分三十秒，止於英屬緬甸及法屬越南。

簡言之，經過國土中部者爲經過曼谷 (Bangkok)，東經線一百零一度，及北緯十四度，照例應以一百零一度爲全國計算時間之標準度，然在拉嗎第六時代，極力想發展國際交通，故做馬來聯邦以一百零五度爲計算時間之標準度，後法屬越南亦倣之，所以三國之標準時間各無快慢，均較格林威治 (Greenwich) 快七小時。

至於天然劃界，東界有湄公河 (Mekong River)，東勒山脈 (Dongleg mts.) 界尺山

脈 (Banlat mts.)，南界有散加拉其利山脈 (Sangarakiri mts.) 及其平行之古祿河，西界有奴奴司山脈 (Tanaosi mts.)，他儂谷采山脈 (Tanonthong chai mts.)，北界有旦老山脈與之平行。

## 第二節 面積

一九四〇年之泰越尚未發生衝突之前，泰國面積約有五十一萬八千三百七十方公里，（約二十萬零一百四十九方英里），一九四一年泰越衝突宣告結束，名義上泰國獲勝，於是年五月九日在東京成立泰越協定，泰國國土略有擴大，據其協定所規定巴塔邦 (Batthabong) 波蘭特歸泰，北部瑪勃刺邦 (Duan-Pradae) 對面之三角洲地帶割與泰國，湄公河之分割應以深水地帶為原則，河中之克島克尼島均屬泰，故泰之領土約增加三萬方公里，人口增一百餘萬，所以現總面積約五十四萬八千餘方公里，若以其面積與他國相較，約等於法國本部，德意志本部，或印度之八分之一，若與我國比較祇等於我國二十分之一，或約百分之四，以其與我國省份面積相較約等於廣東省之二倍半，浙江之五倍，遼東之二倍。

全國最長處自北而南，約長一千六百三十二公里（約一千零二十英里），其最寬處自東而西以經過烏汶 (Ubon) 披邁 (Pimai) 之直線計算，則長約八百公里（約四百八十

英里)，陸地之最狹處以北蜀(Prachuab)之南。自海岸至打奴司山脈，闊僅十二公里(約七英里)，馬六甲半島之最狹處乃名聞世界之克拉地峽，(Isthmus of Kra)寬約六十公里(約四十英里)。

### 第三節 人口

暹人(Siamese)原屬南部蒙古利亞種中泰擇族(Tai Shans)之一族，泰國建國以來均以暹人爲中堅份子，佔泰國人口之大多數，然泰國之民族亦相當複雜，自古以來除暹人外，居於泰國土人尚有佬人(Daos)，安南族(Annamese)中之柬埔寨人(Cambodians)，馬來人(Malays)，及其他無數土著，後海禁大開，外國人相繼卜居泰地，人口固然增加，而種族亦更形複雜矣。

泰國人口之調查始於一九〇四年，曼谷及其附近幾城市之人口調查，遲至一九一九年始告完成。據當時之統計所得，全國人口僅六百二十三萬人，泰人佔其半，佬族二百萬，馬來人十餘萬，柬埔寨人八萬，華僑人數佔百分之十二，其他尚有印度人，傑仁人(Kerens)，獵人(Lavans)，猛人(Mons)等。當時僅曼谷一地華僑人數達二十萬，迨一九二九年之統計所得，人口增加幾至二倍，茲爲求得人口統計之大概情形起見，特將丘守愚先生記載之人口數目節錄如后。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一九一四  
一九一五  
一九一六  
一九一七  
一九一八  
一九一九  
一九二〇  
一九二一  
一九二二  
一九二三  
一九二四  
一九二五  
一九二六  
一九二七

八、三七八、〇〇〇  
八、四九二、〇〇〇  
八、六〇七、〇〇〇  
八、七二四、〇〇〇  
八、八四三、〇〇〇  
八、九六三、〇〇〇  
九、〇八五、〇〇〇  
九、二〇七、〇〇〇  
九、四〇九、〇〇〇  
九、六一五、〇〇〇  
九、八二六、〇〇〇  
一〇、〇四一、〇〇〇  
一〇、二六一、〇〇〇  
一〇、四八五、〇〇〇  
一〇、七一五、〇〇〇  
一〇、九五〇、〇〇〇

一九二八一一  
一九二九一一  
一九三〇一一  
一九三一一一  
一九三二一一  
一九三三一一  
一九三四一二  
一九三五二三  
今將一九二九年之統計分析於后

泰人(暹人) 一〇、四九三、三四〇

華僑 四四五、二七四

馬來人 三七九、六一八

吉蔑人 六〇、六六八

安南人 五、三二一

揮人 二七、五〇五

緬甸人 四、八八〇

領 城

日本人

二九五

歐美人數以英國佔第一位，法國人次之，美國人再次之，其他各國人數極微，而比利時、瑞典則僅七八人而已。

一九三七年據泰國政府統計；謂全泰人口已達一千四百九十九萬六千人，此數目尚未包括散居外國之華人。然依丘守愚先生之記載，一九三一年以後其人口漸減，至一九三四年僅有一千二百六十餘萬人。吾人對其人口減少之原因不必加以細論，然現有數目超過一九三四年二百餘萬，其增加之快，原因純係來自中國之華僑增進，若僅靠原來之人口自然增加，決無此種趨勢。

一九四一年越協定，泰國佔有相當廣大之領土，人口亦增加百餘萬，與泰國經濟有關之聯邦及暹羅兩地之人口，已佔新增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所以最近之泰國人口統計，應在一千五百萬以上，至於華僑之數如下：

(一) 華僑人數 華人之赴泰，據各書所載，或謂遠在隋唐時代已可見到，但當時所記載者多屬官吏之往來，並係暫時性質，而華僑之大量赴泰並有久居之意者，乃開始於明清時代，華僑赴泰之路線因交通工具之改進，因經濟之背景不同，或地理上之關係，可分為三路。

十九世紀 葉以前，航海交通惟賴帆船，俗稱紅頭船，或甲萬船，當時華僑之經

南以馬來半島爲先，華僑集居與新加坡爲最多，故所有赴泰華僑大半先到馬來半島或新加坡，然後遷入泰境，華僑之不直接到泰國之原因，大略有二，一爲十九世紀中葉以前泰國內戰外侵迭綿不絕，不宜於安居，一爲中泰之貿易原以與馬來半島之貿易爲嚆矢，自二十世紀開始，輪船行駛普遍，中泰貿易亦驟密切，華僑赴泰者多直接由閩、粵到曼谷，如前之經過新加坡或馬來聯邦，然後轉到泰國者絕少。

2. 直接由閩粵各海港到泰國之路線爲二十世紀以來至今最爲旺盛之路線，此線通後，既簡捷又不浪費時間。曼谷與汕頭、香港、廣州之航線，亦因此而倍加繁榮，直至現在赴泰華僑取此道者爲最多。

3. 雲南車里至泰北清邁 (Chiangmai) 路線，此線之發現恐係數百年前之事，百分之百之雲南籍華僑可說是皆由此路入泰境，然此線本係山路，頗爲跋涉，因山川之阻梗，兩地間之交通胥賴馬匹，非一月時間不達，同時此線必是將來中泰國際交通之理想陸地路線，直至現在雲南籍華僑來往雲南者尙屬甚衆。

十七世紀時候赴泰華僑多集居於沿海口岸及諸較大城市，數目約有三四千人，大部份住於當時泰京之亞裕羅亞 (Ayutthaya)，一九〇九年全泰華僑共四十餘萬，一九一三年據外交部調查南洋華僑人數，泰國華僑爲數二百萬，一九二三年據我國農商部編泰國華僑數達一百四十五萬，一九二八年在曼谷一地華僑人數達四十四萬五千二百七十四人，一九

三〇年華僑委員會調查報告，在泰華僑人數爲二百零二萬，一九三一年僑務委員會之華僑人口統計，在泰華僑爲二百五十萬，一九三五年申報年鑑亦謂一九三四年之旅泰華僑數目有二百五十萬。

然而關於華僑人數自來未有一致，據泰政府之報告，一九三一年旅泰華僑僅有五十萬，而太平洋學會之數字則爲一百一十一萬，有的却以爲華僑不能少於三百萬，一九四〇年陳嘉庚氏在重慶發表談話，謂在泰華僑實額爲四百萬，更有進者以爲連來自本國之華僑及其土生子之總數當爲六百萬，所以關於華僑之實在數目，頗難決定。觀於泰國國籍法則更令人不敢輕以斷定，按泰國對國籍之決定採取出生地主義及血統主義兩相並行，所謂土生子（父華僑，泰人或亦係華僑）一律算爲泰人，與我國之國籍法頗有衝突，我國與泰國又素無正式之交關係，華僑人口問題迄無從解決。

十九世紀中葉以後，華人到泰國者年在一萬五千人以上。最據泰政府之報告，每年華僑回國人數在六萬人左右，而每年自廣東、福建赴泰者有十一萬人，此數目較一九一二年至一九一四年華人至泰之平均數多出五萬人，所以華僑人數與年俱增，是絕無問題之事實。我國當局所發表二百五十萬旅泰華僑數目必定可靠，而且其實在數目祇有超過此數而無不及。二十世紀以來，華人赴泰數量膨大，再者在泰之華僑增加率，據外人研究結果，是較泰人爲高，日人青木以爲一九一九至一九二九年泰人之增加爲百分之二十七，而華僑